

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激励事项的修订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期权数量的议案》、《关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可行权期行权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17年12月29日披露了《关于调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期权数量的公告》、《关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等公告。经公司事后审查，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林乐奎在2016年度考核中实际获得标兵、能手称号，但因工作人员失误被统计为“未获得标兵、能手称号”，并被认定为个人绩效考核不合格且注销其已获授未获准行权股票期权2万份。

公司于2018年1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期权数量的议案（修订稿）》、《关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可行权期行权事宜的议案（修订稿）》，公司董事会同意对上述事项及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期权数量调整事项，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可行权期行权有关事项做出相应修订。

与本次修订事项相关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9日披露的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调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期权数量的公告(修订稿)》、《关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修订稿)》、《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名单(修订稿)》。

公司对本次修订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今后将进一步加强审核工作，避免类似情况的发生。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月9日